**非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公示表**

|  |
| --- |
| 依照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》第二十、二十一条规定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就《2025年世界地球日、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》项目采用自行采购询价方式采购，现将有关情况向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征求意见:  |
| 采购项目名称 ：2025年世界地球日、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项目预算金额：5万元 |
| 采购项目描述：（内容、用途、数量、简要技术需求等）**1.项目概况：**（1）每年的4月22日是世界地球日，为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引导全社会树立“尊重自然、顺应自然、保护自然”生态文明理念，让“人与自然和谐共生”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理念深入人心，我局每年按照市局统一部署开展世界地球日宣传活动，呼吁市民共同保护“地球家园”，提高市民对生态保护工作的了解和主动参与生态保护的意识。（2）每年的6月25日是全国土地日，为宣传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和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引导全社会进一步关心和珍惜土地资源、增强节约用地和保护耕地意识，我局每年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光明区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，向市民深入推广土地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意识及相关法律法规，提高土地利用效率，推动高质量发展，营造良好社会氛围。**2.服务范围：**面向社会全面宣传世界地球日、全国土地日。**3.服务内容：**地球日按照市局统一部署开展宣传活动，土地日按照市局要求及本区位特点，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、定点宣传+网上宣传的形式，向市民展现光明区耕地保护方面的成效，倡导市民珍惜土地资源。**4.人员要求：**设项目专职负责人、宣传策划人员2名以上。**5.服务期限：**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7月31日。**6.成果要求：**按照服务内容要求，高质量完成世界地球日、土地日宣传活动，将宣传期间的照片、简讯等制作成结题报告，并作为永久性资料制作成光盘。 |
| 拟定供应商名单： |
| 申请理由及相关说明：根据《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（2021年版）》第十三条，符合下列情形的政府采购项目，可适用询价方式采购：1.标准统一、现货货源充足；2.价格变化幅度小。该项目服务内容价格稳定、标准统一，符合条件。 |
| 征求意见期限：从2025年3月12日至2025年3月18日 |
| 联系方式：采购人: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联系人：巫工　　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光明土地储备大厦联系电话：0755-23466422 传真：88219876  |
| 备注：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后两个工作日内以实名书面（包括联系人、地址、联系电话）形式将意见反馈至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。 |

上述内容需包括：

（一）采购人名称、项目名称、采购计划、项目规模及资金来源情况；

（二）项目技术需求和标准；

（三）申请非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、理由及证明材料；

（四）相关行业及潜在供应商情况；

（五）参与非公开招标的供应商的产生方式和理由；

（六）涉密、应急项目的认定材料。